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于2021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梁晨女士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战略框架合作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框架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暨共同投资私募股权基金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家庆回避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与君联资本（深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联投企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共青城瑞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君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建发富链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共同出资深圳君联深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机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暨共同投资私募股权基金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家庆回避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同意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管理制度全文（公告编号：2021-057）。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0日